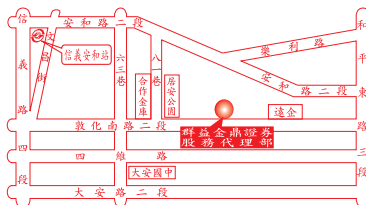




106420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4:30
 24小時語音專線：(02)2702-3999 語音代號：1707
 群益金鼎證券股務代理部網址：agency.capital.com.tw



捷運：信義安和站、忠孝敦化站轉乘公車
 公車：成功國宅或大安國中 52、275、294、688、902、905、906、909、敦化幹線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505號

內裝有附錄，應依規定填妥，並請於開會前將本表寄回本公司。電話：(02)2702-3999

股東 台啓

因應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

- 請股東多加利用「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 貴股東出席股東會現場，請自備口罩且全程佩戴，並配合量測體溫及各項防疫措施，尚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進入股東會會場。
- 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

本次股東臨時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
 電子投票
<https://www.stockvote.com.tw>

群益金鼎股務代理部蒐集您提供的個人資料，僅於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處理及利用。

編號：

110-607

第二聯

⑥07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0年1月14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桃園市平鎮區金陵路二段402號(平鎮總公司8樓)

※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驗※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姓名：
 持有股數：

注意事項	親自出席	簽名或蓋章
※貴股東如擬親自出席：請蓋妥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免再寄回。	親自出席	簽名或蓋章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0年1月14日舉行之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二、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姓名或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三、十萬元，檢舉電話：(02)二五五五五五五五。		戶號		
四、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		姓名或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五、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		戶號		
六、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		姓名或稱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七、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		住址		

徵求場所及
 人員簽章處

委託書使用須知

- 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本公司於本次股東會委任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擔任股東之受託代理人(住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B2，電話：02-2702-3999)。股東如未克出席，可於109年12月29日起至110年1月8日止將第二聯委託書委託人部分簽名或蓋章，並對各項議案表示意見(不得全權委託，如對各議案未打V者，視為贊成之意見表示)後，委任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為受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逾期恕不受理。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三聯

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之相關事宜說明：

(一) 考量資本市場狀況及籌募資本之時效性、可行性、發行成本暨可進一步確保與應募人之長期合作關係，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引進策略性投資人-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統一公司」)，本次私募股數以不超過11,851,000股額度內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並自股東臨時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辦理，募集之資金將用以投入資本支出、充實營運資金並強化資本結構。

(二) 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將本次辦理私募相關事宜說明如下：

1. 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應不低於下列二項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8成：

(1.1) 定價日前1、3或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1.2) 定價日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 本次私募普通股實際發行價格之訂定將視當時市場狀況決定之，並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同時考量私募普通股之轉讓時點、對象及數量均有嚴格限制，且三年內不得洽辦上市掛牌，流通性較差，故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

2.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與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1) 特定人選擇方式：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對象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1年6月13日(91)台財證一字第0910003455號令規定之特定人為限，擬洽定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策略性投資人身份作為本次私募案之應募人。

(2) 目的與必要性：

(2.1) 因應熟齡社會來臨、預防保健觀念提升，雙方將藉由合作研究開發優質產品及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台灣地區互相代理產品及拓展通路、統一公司於海外地區代理葡萄王產品、雙方互相代工生產產品、雙方交流食安檢測資源及合作開發新品牌、新產品等。

(2.2) 葡萄王未來開發之休閒保健食品將借力統一公司之通路優勢，有助於提升產品覆蓋率及擴大品牌能見度。

(2.3) 葡萄王海外拓展業務需求，可以委託統一公司海外生產工廠代工，提供信賴度高且品質優良的產品。

(2.4) 葡萄王將以其在生物科技30年的優勢，與統一公司保健食品產銷之經驗互相交流整合，以擴展大健康版圖。

(2.5) 葡萄王將提供優良之保健食品與統一公司海外營業據點結合，加速擴展全球保健市場的版圖。

(2.6) 葡萄王的TAF實驗室將與統一公司之食品安全中心合作、交流，更加精進食品安全之制度與系統，期為社會大眾帶來更完善的把關，確保食品安全零風險。

(2.7) 葡萄王將藉助統一公司觸角延伸多國之管理經驗及其集團多元化的營業，讓業務之發展更多元。

(3) 預計效益：藉由雙方合作，預期可藉應募人本身通路擴大市場規模、強化公司競爭力、促使公司營運成長、提高獲利及提升股東權益。

(4) 應募人與本公司之關係如下：

應募人	與本公司關係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依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08年度年報其108年8月9日前十名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如下：

排名	主要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與本公司關係
1	高權投資(股)公司	4.93%	無
2	匯豐託管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	3.04%	無
3	侯博明	2.60%	無
4	侯博裕	2.27%	無
5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GOS-EFMC	2.06%	無
6	高秀玲	1.64%	無
7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54%	無
8	匯豐託管首域-斯圖爾特亞洲太平洋領導	1.52%	無
9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綜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34%	無
10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30%	無

3.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與公開募集相較，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更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性投資夥伴間之長期合作關係，且評估籌資之時效性、便利性、發行成本及股權穩定等因素，故擬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

(2) 私募之額度：不超過11,851,000股額度內，授權董事會自股東臨時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辦理。

4. 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本次私募募集資金將用以投入資本支出、充實營運資金並有助於強化資本結構。私募預期可藉應募人本身通路擴大市場規模、強化公司競爭力、促使公司營運成長、提高獲利及股東權益。

(三) 本次私募所發行之普通股之權利與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交付日起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將於本次私募普通股交付日起滿三年後，依相關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核發同意函後，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補辦公開發行程序，並申請上市交易。

(四) 本次私募發行普通股之主要內容，包括實際定價日、實際發行價格、股數、發行條件、私募總金額、增資基準日、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等相關事項，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畫之事項，擬提請股東臨時會授權董事會得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基於市場狀況變化、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需要變更時，亦擬提請股東臨時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五) 為配合本次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擬提請股東臨時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依照法令所規定之權責，代表本公司簽署、商議一切有關本次私募計畫之契約及文件，並為本公司辦理一切有關本次私募計畫所需事宜。

(六) 本次私募相關資訊，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應說明事項詳請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請點選「投資專區」進入「私募專區」及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s://www.grapeking.com.tw/>)。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開會通知書

一、茲訂於一一〇年一月十四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假桃園市平鎮區金陵路二段402號(平鎮總公司8樓)，召開一一〇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本次會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議事內容：(一)討論事項：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二)臨時動議。

二、本次股東會召集事由若有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列舉之議案主要內容說明，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公司代號或簡稱、年度\「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或「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查詢。

三、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之相關事宜說明，請參閱第四聯。

四、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一一〇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起至一一〇年一月十四日止停止股票過戶轉讓登記。

五、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查照撥冗出席。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出席簽到卡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免再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委託書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俟經服務代理人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

六、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9年12月29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七、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八、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9年12月30日至110年1月11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此 致

貴股東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